

Roses +
evolver +
ded +

DUFF McKAGAN

达夫·麦卡甘

刘超然 译

自传

THE AUTOBIOGRAPHY

来之不易

It's So Easy

+ and other lies +

+ 和其他谎言 +

“这不仅仅是一本名人回忆录，还揭露了内在的紧张关系和戏剧故事。”

——《纽约时报》



河南大学出版社
HENAN UNIVERSITY PRESS

来之不易

+ 和其他谎言 +

〔美〕达夫·麦卡甘 著

刘超然 译



河南大学出版社
HEN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来之不易: 和其他谎言 / (美) 达夫·麦卡甘著;
刘超然译. — 郑州: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18.6

ISBN 978-7-5649-3368-5

I. ①来… II. ①达… ②刘… III. ①达夫·麦卡甘
- 自传 IV. ①K837.125.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31485 号

Duff McKagan

It's So Easy: and other lies

Copyright © 2011 by Duff McKagan

The names and identifying details of some of the people described in the book have been
changed to protect their privacy.

为保护个人隐私, 书中部分人物的姓名及具体信息已做处理。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8 by HNUP

All rights reserved

豫著许备字-2016-A-0386

来之不易: 和其他谎言

著 者 [美] 达夫·麦卡甘

译 者 刘超然

责任编辑 王明娟 侯若愚

责任校对 杨全强

封面设计 郑元柏

出 版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中华大厦2401号 邮编: 450046

电 话: 0371-86059701(营销部) 网址: www.hupress.com

制 作 北京大观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印 刷 河南瑞之光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13.875

字 数 296千字 定 价 6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谨以此书献给玛丽·爱丽丝·麦卡甘 (Marie Alice McKagan)

他费力地在路上前行，终于，他来到了一片黑森林。他躲在这里，并撕心裂肺地哭泣。当记忆之匣被猛然掀开，前世的灵魂将他魂牵梦绕，那是怎样的一种痛苦？那是怎样的一种绝望？

——选自《屠场》(*The Jungle*),

作者厄普顿·辛克莱 (Upton Sinclair)

目录

| | |
|-----|-----------------|
| 001 | 作者的话 |
| 003 | 序章 |
| 011 | 第一章 敲响天堂之门 |
| 103 | 第二章 街头顽童 |
| 179 | 第三章 酣酌大醉 |
| 221 | 第四章 我只看到夜晚的无尽黑暗 |
| 277 | 第五章 死而无憾 |
| 329 | 第六章 雪中送炭 |
| 363 | 第七章 摧得粉碎 |
| 393 | 第八章 你不能活在回忆中 |
| 427 | 致谢 |

作者的话

我叙述的往事可能会和我的朋友们以及原来乐队成员们的版本有所不同，但凡事无绝对。这是我自己的故事，这是我自己的角度。这是我眼里的事实。

序 章

2010 年 8 月

DJ 莫迪（Morty）站在后院的一张桌子后面，加州傍晚时分最后几缕阳光流淌在土坯房瓦上，房檐下是我和老婆苏珊（Susan）以及两个女儿格蕾丝（Grace）和梅尔（Mae）所居住的单层平房。在 DJ 的桌子前面是一小块精心抛光过的木板，那是我们连同其他小桌椅一同租来的移动舞池。

莫迪在他的笔记本电脑上查看了表演用的曲目，又鼓捣了一下他的 MP3 控制器，最后重新检查了音箱的所有连接线。他正在为即将而来的派对做着最后准备。我跟莫迪在市里的大大小小的活动中见过几次。在年轻人的聚会中我感觉很不自在，经常觉得自己是个中年屌丝，于是对我来说最舒服的事，莫过于跟 DJ 聊聊音乐。

可是，当今日的洛杉矶天色渐晚之时，我似乎更加不合群了，也可以说是更不受待见了。我的女儿格蕾丝要在今晚举行她的 13 岁生日派对。格蕾丝已经明确禁止我和她妈妈出现在派对现场，她

的原话是：“我没打算邀请你们。”

唉，作为父母的喜悦可见一斑。

但是，这个派对我和苏珊还是要去的。这个年纪过生日是个大事。我记得虽然 18 岁生日相当于人生中的里程碑，但当年我庆祝的时候也只有寥寥几个好朋友和家人参加。当然，这与两代之间的社会经济差异有关。如今我们住的地方远比我童年时期的住处繁华。当你的能力增长了，你的责任自然也会增加，周围的孩子们自然会有些许期望。所以，这次派对除了邀请了 DJ，还给孩子们弄来了大头贴照相机和指甲花文身店。

我和苏珊集体出动的另一个原因是因为，我们怀疑作为长女的格蕾丝以后可能都不会在家庆祝生日了。唉。

派对策划有时让我一头雾水。我给出租大头贴照相机的公司打电话时，他们问的第一个问题是：“相纸打算用什么主题？”

说什么呢？

“哦，机器会把相片裁成条，每条上有四张护照风格的照片。在边上你可以自定义一些文字。”

我马上就懂了。这些护照照片的边上自然要写上“格蕾丝的 13 岁生日派对”。

今天就要举办派对了，我得确保一切就绪。指甲花文身师已经把印满文身图案的册子摊开，正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我给她拿了杯水。我朝餐桌望去，佣人正在为一顿丰盛的墨西哥式晚宴做着餐前准备。厨师甚至准备好了一壶油，准备开始现场制作墨西哥玉

米饼。派对现场还设有冰淇淋吧台。我最喜欢冰淇淋了。这次派对肯定会非常棒。

DJ 莫迪选中了王子 (Prince) 的《争议》(Controversy) 一曲，并将音量开大到派对档。我朝苏珊喊了一嗓子。她在后院跟我碰面之后，我带她走到那块小舞池上跳起了西迷爵士舞。给你们讲个枪与玫瑰乐队 (Guns N' Roses) 原成员的小秘密吧：我们其实是会跳舞的。艾克索 (Axl Rose) 的蛇舞已众所周知，但很少有人知道斯莱史 (Slash) 其实还具备世界水准的俄罗斯踢腿舞技巧。至于我嘛……

“爸爸！”格蕾丝喊道。

我舞步刚迈出一半便戛然而止，转身朝她看去。

“过一会客人就该来了！”

她已经感到不适了。

好好好，这个我能应付。姑娘长大了都这样。

当格蕾丝的朋友们到场后，格蕾丝明确告诉我们在派对进行期间不许从后院里出来。很显然，对于她们这么大的孩子来说，父母的出现只会带来尴尬。随便吧。聚会开始之后，我从后门的门缝里偷偷望去，看见一群姑娘和小伙子在开心交谈，羞涩地笑着。这些小孩里有些人看着已经略显老成，有个男孩甚至跟我一般高。

过了一个小时左右，我觉得我必须得给负责大头贴照相机的那哥们拿杯水，并且再去看看指甲花文身师那儿进展咋样，以便确保

所有人都表现良好。我毕竟得对这些小孩们负责呀。再说了，DJ也是我的朋友，我得过去照应一下。而且，吃的看上去也不错嘛，我得给苏珊弄一盘过来，顺便给自己也来点。

我没有四处张望多管闲事。我心里默念着这句话，随后推开后门走了出来。我真的没有狗拿耗子多管闲事。我只是想当个负责的老爸而已。是这样的。

我应该现在去拿冰淇淋，还是过一会儿呢？

当我经过房子的一处死角时，我被眼前的一幕吓呆了：一对男女正在接吻！

我靠。

我愣住了，不知道该说点啥。

我可真没想到会这样！

我在脑海中迅速生成了一张列表，这让我自己都感到惊奇。列表上的条目都是我在同样的年龄段干过的各种好事；作为格蕾丝的父亲，我可不希望在自家后院里看到这些行为。

他们在喝酒吗？

没有。

在吸大麻？

也没有。

在用迷幻药？

更没有。

我在很小的时候就开始吸大麻了，确切地说，是在小学四年

级。我第一次喝酒是五年级的时候，在六年级第一次尝试了迷幻药物。当时我是在去西雅图艾克斯坦中学（Eckstein Middle School）的路上，一个初二的学生给了我一张吸墨纸，上面沾有迷幻毒品。在美国西北地区，迷幻蘑菇^①随处可见，甚至是路上的停车带上和居民后院里都长满了这种蘑菇。我很快就知道了能让你爽歪歪的蘑菇是哪种。初一的时候，我俨然成为蘑菇鉴定专家，我能从普通蘑菇中分辨出哪种是具有致幻作用的迷幻蘑菇。我第一次吸食可卡因也是在初一，中学期间我还试过五花八门的毒品，包括可待因、安眠酮和安定等等。这主要是因为 70 年代那会儿青少年的吸毒行为并没有那么见不得人，而且大街上也少有对毒品危害的宣传。

后来我喜欢上了音乐。西雅图早期的朋克运动规模相当之小，以至于圈里的朋友不但相互熟识而且还客串彼此的乐队。我在不同乐队打鼓，弹贝斯和吉他时才 14 岁，我跟斜背车乐队（The Fastbacks）巡演的时候，班里其他同学都还处在吃棉花糖的阶段，稍成熟点的可能在梦想着尽快长大拿到驾照^②。而我依然如故，继续啜饮啤酒，拿各类毒品当消遣。

这些小孩不会在吃迷幻蘑菇吧？

应该不会的。

可卡因？

不可能。

① 是一种产生致幻作用的蘑菇。

② 美国申请驾照的最低年龄为 16 岁。

1982 年，随着音乐圈发展壮大和西雅图的经济日益萧条，我们明显感受到海洛因的大量涌入。我的朋友圈对毒品的依赖突然蹿至历史高峰，而因吸毒过量导致的死亡事件几乎已经屡见不鲜。我 18 岁时经历了自己的第一次毒品过量。我的初恋因为海洛因而香消玉殒，我的一支乐队因为毒品而分崩离析。等到了我 23 岁那年，我已经有两个好哥们因为毒品过量而去世。

海洛因？

感谢老天，也不是。

这些小孩既没吸毒也没喝酒。没有可疑的气味或缥缈的眼神。

我在心里迅速想了一遍我在格蕾丝这么大时干过的其他勾当。

中学期间我就开始和好哥们一块偷汽车了。之后偷车逐渐升级成入室盗窃。我记得有一天晚上我偷偷钻进了一间教堂，想看看能不能给我的乐队搞几个麦克风用。那个年纪的我喝了点酒便胆大包天、为所欲为。在教堂里没发现我想要的麦克风，于是我就顺走了几个圣餐用的高脚杯回家盛鸡尾酒用。这件盗窃案后来上报纸了。

这些孩子里会不会有人也偷车？

应该没有。

他们来的时候我都在场。这些孩子都是父母送过来的，没有人自己开车来。

天啊，不会是……

我初三时被破了处。那姑娘比我大一些，因为我接触的音乐圈里的人都比我大。关于那次性经历最值得一提的是，我因此得了淋

病。当然，13岁的我再胆大也不可能跑去跟我妈妈坦白说我的小弟弟出了点问题。幸运的是，我的那堆大朋友里有人开车带我去了家天主教修女开的免费诊所。这种经历可是一点都不酷，因为说实话，我当时真被吓坏了。不过还好，连续捱了三天劣质抗生素的折磨之后，我痊愈了。

不过这些孩子并没有在乱搞。实际上，他们的手都老老实实的，没有四处乱摸。他们只是单纯在接吻而已。

他们在做爱吗？

不是的。

我把脑海里的列表挨个过了一遍，这顿胡思乱想虽然耗时还没超过五秒，但刚刚还在亲吻的年轻情侣却已然不知所措地愣在原地，肩膀尴尬地耸起，似乎是在准备迎接来自我的训斥。

我深吸了一口气。

“不好意思。”我说。

我冲他们点了点头，之后便赶紧溜回了房间。

第一章 敲响天堂之门

第1节

我认识不少瘾君子。他们当中的不少人已经离开了人世，或者时至今日仍在苟且偷生。而我小时候正是和这帮人一起玩音乐，一起展望未来，我亲眼见证了他们对绚烂生活的强烈渴望。当然，没有人一开始就铁了心地想当个瘾君子或是酒鬼。

有些人能在年轻时浅尝辄止，不耽误正经生活；但可惜，有些人却做不到。

枪与玫瑰乐队逐渐转向主流那会儿，我就以豪饮著称。1988年，MTV电视台直播了一场我们的演出，期间艾克索向观众介绍我时，一如既往地称我为“啤酒大王”达夫·麦卡甘。没过多久，一家动画制作公司打电话问我能不能允许他们给节目中一个啤酒牌子起名叫“达夫”。我听后不禁放声大笑，告诉他们这当然没问题。当时我没把他们的节目当回事，因为听起来似乎不是什么靠谱